

卷第三百十七 鬼二

吳祥 周翁仲 田疇 文穎 王樊 秦巨伯 宗岱 鄭奇 鍾繇 夏侯玄 嵇康 倪彥思 沈季 糜竺 王弼 陳仙 胡熙 魯肅

吳祥

漢諸暨縣吏吳祥者，憚役委頓。將投竄深山，行至一溪。日欲暮，見年少女子。彩衣甚美，云：「我一身獨居，又無鄉里，唯有一孤嫗，相去十餘步耳。」祥聞甚悅，便既隨去。行一里餘。即至女家。家甚貧陋。為祥設食。至一更竟。聞一嫗喚云：「張姑子。」女應曰：「諾。」祥問是誰，答云：「向所道孤嫗也。」二人共寢至曉，雞鳴祥去。二情相戀，女以紫巾贈祥，祥以布巾中報。行至昨夜所遇處，過溪，其夜水暴溢，深不可涉。乃回向女家，都不見昨處。但有一塚耳。（出《法苑珠林》）

周翁仲

汝南周翁仲，初為太尉掾。婦產男。及為北海相。吏周光能見鬼，署為主簿。使還致敬於本郡縣，因告之曰：「事訖，臘日可與小兒俱侍祠。」主簿事訖還，翁仲問之，對曰：「但見屠人。弊衣蠹髻而踞神坐，持刀割肉。有衣冠青墨綬數人，彷徨堂東西廂，不進，不知何故。」翁仲因持劍上堂，謂嫗曰：「汝何故養此子？」嫗大怒曰：「君常言，兒體貌聲氣喜學似我。老翁欲死，作為狂語。」翁仲具告之，祠祭如此，不具服，子母立載。嫗涕泣言：「昔以年長無男。不自安。實以女易屠者之男。畀錢一萬，此子年已十八。遣歸其家。迎其女，已嫁賣餅者妻。後適西平李之思，文思官至南陽太守。（見《風俗通》）」

田疇

田疇，北平人也。劉虞為公孫瓚所害，疇追慕無已，往虞墓，設雞酒之禮哭之。音動林野，翔鳥為之湊鳴，走獸為之悲吟。疇臥於草間，忽有人通云：「劉幽州來，欲與田子泰言生平之事。」疇神悟遠識。知是劉虞之魂，既進而拜。疇泣不自止，因相與進雞進酒。疇醉。虞曰：「公孫瓚購求子甚急，宜竄伏避害。」疇對曰：「君臣之道，生則盡其義。今見君之靈，願得同歸九泉。骨且不朽，安可逃乎？」虞曰：「子萬古之高士也，深慎爾儀。」奄然不見，而疇醉亦醒。

文穎

漢南陽文穎，字叔長，建安中，為甘陵府丞。過界止宿，夜三鼓時，夢見一人跪前曰：「昔我先人，葬我於此。水來湍墓，棺木溺，漬水處半，然無以自溫。聞君在此。故來相依。欲屈明日，暫住須臾。幸為相遷高燥處。」鬼披衣示穎，而皆沾濕。穎心愴然，即寤。訪諸左右，曰：「夢為虛耳，何是怪？」穎乃還眠，向晨，復夢見，謂穎曰：「我以窮苦告君，奈何不相愍悼乎？」穎夢中問曰：「子為誰？」對曰：「吾本趙人。今屬河芒氏之神。」穎曰：「子棺今何在？」對曰：「近在君帳北十數步，水側枯楊樹下，即是吾也。天將明，不復得見，君必念之。」穎答曰：「諾。」忽然便寤。天明可發，穎曰：「雖雲夢不足怪，此何太過。」左右曰：「亦何惜須臾，不驗之耶？」穎即起，率十數人將導，順水上，果得一枯楊。曰：「是矣。」掘其下，未幾，果得棺，棺甚朽壞，沒半水中。穎謂左右曰：「向聞於人，謂之虛矣。世俗所傳，不可無驗。」為移其棺，葬之而去。（出《搜神記》）

王樊

《敦煌實錄》云，王樊卒，有盜開其塚。見樊與人樗蒲，以酒賜盜者。盜者惶怖，飲之。見有人牽銅馬出塚者。夜有神人至城門，自云：「我王樊之使，今有發塚者。以酒墨其唇訖。且至。可以驗而擒之。」盜即入城，城門者乃縛詰之，如神所言。（出《獨異志》）

秦巨伯

瑯邪秦巨伯，年六十。嘗夜行飲酒，道經蓬山廟。忽見其兩孫迎之，扶持百餘步，便摔伯頸著地罵：「老奴，汝某日捶我，我今當殺汝。」伯思惟：某時信捶此孫。伯乃佯死，乃置伯去。伯歸家，欲治兩孫。孫驚懼叩頭，言為子孫，寧可有此，恐是鬼魅。乞更試之，伯意悟。數日，乃詐醉，行此廟間。復見兩孫來扶持伯。伯乃急持。動作不得。達家，乃是兩人也。伯著火灸之，腹背俱焦坼，出著庭中，夜皆亡去，伯恨不得之。後月，又佯酒醉夜行，懷刀以去，家不知也。極夜不還，其孫又恐為此鬼所困，仍俱往迎之，伯乃刺殺之。（出《搜神記》）

宗岱

宗岱為青州刺史，禁淫祀，著《無鬼論》。甚精，無能屈者。鄰州咸化之。後有一書生。葛巾，修刺詣岱。與之談甚久，岱理未屈。辭或未暢，書生輒為申之。次及無鬼論，便苦難岱，岱理欲屈。書生乃振衣而起曰：「君絕我輩血食二十餘年。君有青牛髻奴，未得相困耳。今奴已叛，牛已死，今日得相制矣。」言絕，遂失書生，明日而岱亡。

鄭奇

後漢時，汝南汝陽西門亭有鬼魅，賓客宿止多死亡。或亡發失精。郡侍奉掾宜祿鄭奇休，去亭六七里，有美婦人乞寄載，奇初難之。然後上車。入亭，趨至樓下，吏卒白樓不可上。奇曰：「惡也。」亦昏冥，遂上樓。與婦人接宿，未明發去。亭卒上樓掃除，見死婦，大驚，走白亭長。擊鼓會諸廬吏，共集診之，乃享西北八里吳氏婦，新亡，夜臨殯火滅，及火至失之。其家即持去。奇發，行數里，腹痛。到南頓利陽亭，加劇物故。樓遂無敢復上。（出《風俗通》）

鍾繇

鍾繇忽不復朝會，意性有異於常。寮友問其故，云：「常有婦人來，美麗非凡間者。」曰：「必是鬼物，可殺之。」後來止戶外，曰：「何以有相殺意？」元常曰：「無此。」慙懃呼入。意亦有不忍，乃微傷之，便出去，以新綿拭血，竟路。明日，使人尋跡，至一大塚，棺中一婦人。形體如生，白練衫，丹繡襦。傷一髀，以襦中綿拭血。自此便絕。（出《幽明錄》）

夏侯玄

夏侯玄被司馬景王所誅，宗人為設祭。忽玄來靈座，脫頭於邊，悉斂果魚酒肉之屬，以內頸中，還自安其頭。既而言曰：「吾得請於帝矣。子元無嗣也。」尋有永嘉之役，軍還，世宗祖而無子。（出《異苑》）

稽康

稽康燈下彈琴，忽有一人，長丈餘，著黑單衣，革帶。康熟視之，乃吹火滅之曰：「恥與魑魅爭光。」嘗行，去路（明抄本路作洛。）數十里，有亭名月華。投此亭，由來殺人，中散心神蕭散，了無懼意。至一更操琴，先作諸弄。雅聲逸奏，空中稱善。中散撫琴而呼之：「君是何人？」答云：「身是故（明抄本故作古。）人，幽沒於此。聞君彈琴，音曲清和，昔所好。故來聽耳。身不幸非理就終，形體殘毀，不宜接見君子。然愛君之琴，要當相見，君勿怪惡之。君可更作數曲。」中散復為撫琴，擊節。曰：「夜已久。何不來也？形骸之間。復何足計？」乃手擊其頭曰：「聞君奏琴。不覺心開神悟。恍若暫生。遂與共論音聲之趣，辭甚清辯。謂中散曰：」君試以琴見與。「乃彈《廣陵散》。便從受之。果悉得。中散先所受引，殊不及。與中散誓，不得教人。天明，語中散。」相與雖一遇於今夕，可以遠同千載，於此長絕。「不勝（勝原作能。據明鈔本改。）悵然。（出《靈鬼志》）」

倪彥思

吳時。嘉興倪彥思。居縣西埏裡。有鬼魅在其家。與人語。飲食如人，唯不見形。彥思奴婢，有竊罵大家者，雲「今當以語。」彥思治之，無敢詈之者。彥思有小妻，魅從求（求原作來。據明抄本改。）之。彥思乃迎道士逐之。酒餼即設，鬼乃取廁中草糞，布著其上。道士便盛擊鼓，召請著神。魅乃取虎伏，於神座上吹作角聲音。有頃。道士忽覺背上冷，驚起解衣，乃虎伏也。於是道士罷去。彥思夜於被中，竊於嫗語，共患此魅。魅即屋樑上，謂彥思曰：「汝與婦道吾，吾今當截汝屋樑。」即隆隆有聲。彥思懼梁斷，取火照視，魅即滅火，截梁聲愈急。彥思懼屋壞。大小悉遣出，更取火，視梁如故。魅大笑，問彥思：「復道吾不？」郡中典農聞之曰：「此神正當是狸物耳！」此魅即往謂典農曰：「汝取官若千百斛谷，藏著某處，為吏污穢，而敢論吾。今當白於官，將人取汝所盜谷。」典農大怖而謝之，自後無敢道。三年後去，不知所在。（出《搜神記》）」

沈季

吳興沈季，吳天紀二年，為豫章太守。白日，於廳上見一人，著黃巾練衣，自稱汝南平興許子將，求改葬，悠然不見。季求其喪，不知所在，遂招魂葬之。（《豫章記》）」

糜竺

糜竺用陶朱公計術，日益億萬之利，貲擬王侯。有寶庫千間。竺性能振生死，家馬廄屋側，有古塚，中有伏屍。竺夜聞其泣聲，忽見一婦人，袒背而來，云：「昔漢末為赤眉所發，扣棺見剝，今袒肉在地，垂二百餘年，就將軍求更深埋，並乞弊衣自掩。」竺即令為石槨瓦棺。設祭既畢，以青布衫裙，置於塚上。經一年。行於路曲，忽見前婦人葬所，青氣如龍蛇之形。或有人問竺曰：「將非龍怪耶？」竺乃疑此異，乃問其家僮，曰：「時見一青蘆杖，自然出入於門，疑其神也，不敢言。」竺為性多忌，信厭求之士，有言中忤，即加刑戮，故家童不言。竺貲貨如丘山，不可算記，內以方諸為具。及大珠如卵，散滿於庭，故謂之寶庭，而外人不得窺。數日，忽見有青衣童子數人來曰：「糜竺家當有火厄，萬不遺一。賴君能惻愍枯骨，天道不辜君德，故來禳卻此火，當使君財物不盡。自今以後，亦宜自衛。」竺乃掘溝渠，周繞其庫內。旬日，火從庫內起，燒其珠玉，十分得一。皆是陽燧得旱燥，自能燒物也。火盛時，見數十青衣童子來撲火，有青氣如雲，復火上即滅。童子又云，多聚鸛鳥之類以禳災，鸛能聚水巢上也。家人乃收集鸛數千頭，養於池渠之中，厭火也。竺歎曰：「人生財運有限，不得盈溢。」竺懼為身之患，時三國交兵，軍用萬倍。乃輸其珍寶車服，以助先主。黃金一億斤，錦綺繡耗闕，積如丘山，駿馬千匹。及蜀破後。無所有。飲恨而終。（出《王子年拾遺記》）」

王弼

王弼注《易》，輒笑鄭玄為儒，云：「老奴無意。」於時夜分，忽聞外閣有著屐聲，須臾便進，自云鄭玄，責之曰：「君年少，何以輕穿鑿文句，而妄譏詆老子也。」極有忿色，言竟便退。弼惡之，後遇癘而卒。

陳仙

吳時，陳仙以商賈為事。驅驢行，忽過一空宅，廣廈朱門，都不見人。仙牽驢入宿，至夜，聞有語聲：「小人無畏，敢見行災。」便有一人，逕到仙前，叱之曰：「汝敢輒入官舍。」時籠月曖昧，見其面上麤深，目無瞳子，唇褰齒露，手執黃絲。仙既奔走後村，具說事狀。父老云：「舊有惡鬼。」明日，看所見屋宅處，並高墳深塚。（出《幽明錄》）」

胡熙

吳左中郎廣陵相胡熙，字元光。女名中，許嫁當出。而歎有身。女亦不自覺。熙父信，嚴而有法，乃遣熙妻丁氏殺之，歎有鬼語腹中，音聲嘖嘖曰：「何故殺我母，我某月某日當出。」左右驚怪，以白信。信自往聽，乃舍之。及產兒遺地，則不見形，止聞兒聲。在於左右。及長大，音語亦如人，熙妻別為施帳。時自言，當見形，使姥見。熙妻視之，在丹帷裏，前後釘金釵，好手臂，善彈琴。時問姥及母嗜慾，為得酒脯裹之屬以還。母坐作衣，兒來抱膝緣背數戲，中不耐之，意竊怒曰：「人家豈與鬼子相隨。」即於旁怒曰：「就母戲耳。乃罵作鬼子。今當從母指中，入於母腹，使母知之。」中指即直而痛，漸漸上入臂脾，若有貫刺之者。須臾欲死，熙妻乃設饌，祝請之，有頃而止。（出《錄異傳》）」

魯肅

孫權病，巫啟云：「有鬼著絹巾，似是故將相，呵叱初不顧，徑進入宮。」其夜，權見魯肅來。衣巾悉如其言。（出《幽明錄》）」